

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文件
森林和草原病虫害防治总站

林草防总〔2021〕17号

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防治总站关于
进一步加强红火蚁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管理机构，内蒙古森工集团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管理机构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管理机构，大兴安岭林业集团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管理机构：

红火蚁是全国农业、林业和进境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，是全球公认的百种最具危险入侵物种之一。近年来，红火蚁在我国南方多省扩散趋势明显加快，危害程度不断加重，对入侵区域的农林业生产、公共设施、人畜安全和生物多样性构成严重威胁。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加强红火蚁阻截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农农发〔2021〕3号）要求，切实加强红火蚁防控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

如下。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防控责任

红火蚁食性较杂、习性凶猛，不仅可直接造成植物受害减产，还可攻击叮蜇人体、危及敏感人群生命安全。各地要充分认清红火蚁疫情的危害性和防控工作的重要性，切实增强疫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抓好责任落实。要认真落实“政府主导、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防控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红火蚁防控目标责任制和联防联控、督导检查机制，科学制定防控方案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形成防控合力，抓好疫情防控工作。

二、开展监测调查，掌握发生动态

各地要进一步加强红火蚁监测，针对其发生特点和规律，制定监测方案，确定监测区域，开展定点监测和定期普查，准确掌握蚁巢分布情况和疫情发生动态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科学开展防控。要建立健全监测和普查结果定期报告制度及区域间信息通报制度，认真执行《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疫区管理办法》，及时报送疫情信息，做好疫区管理工作。

三、强化检疫封锁，严防疫情扩散

加强疫情源头管理，强化检疫检查，严防疫情传播。未发生红火蚁疫情的地区，要强化检疫监管，加大对从疫情发生区调运带土绿化苗木的复检力度，防止疫情传入。已发生红火蚁疫情的地区，要严格检疫管理，严禁未经检疫调运带土绿化苗木，防止疫情传出。要重点加强对林地、苗圃等区域监测调查以及带苗花

卉市场检疫检查，对新发疫情及时采取除害处理，对违规调运行为要依法进行查处。

四、坚持科学防治，保障防治成效

各地要结合疫情发生危害情况，科学研判防控形势，精准采取防控措施，保障防治质量。防治作业时，要选用高效、低毒、低残留的饵剂和粉剂，严格按照说明书或标签规范用药。要在红火蚁防控关键时期，因地制宜统一组织开展红火蚁防治工作，有效降低生殖蚁基数、控制扩散范围。要加大先进技术推广应用力度，推进群防群控和统防统治，提升防治水平。

五、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防范意识

各地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定期组织疫情防控专题业务培训，提高基层从业人员业务水平，提高一线工作人员监测、检疫、防治技术能力。积极开展红火蚁科普宣传，在重点地区设置安全警示标语，通过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红火蚁识别、危害、防控方法等知识，教育提醒群众提高警惕性，增强自我防范意识，营造群防群控的良好氛围。

